國立臺東大學圓夢助學獎學金暫行方案

107年5月1日學生事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一、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讓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得以順利完成學業，讓未來之夢想得以啟航，訂定國立臺東大學圓夢助學獎學金暫行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

二、申請資格：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並設有戶籍，且於本校就讀日間學制大學部具有正式學籍之學生。

（二）前學年學業平均成績，大學部學生應達六十五分，且操行成績達八十分。

（三）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資格。

（四）服務學習時數達100小時者（在學期間均採記）或參與本校生涯講座3場次以上者。

三、核定金額及名額：10000元/學年，每學年30名（服務學習時數達100小時者取20名；參與本校生涯講座3場次以上者取10名，名額視實際申請情形得以流用）。

四、公告及申請時間：

（一）每學年暑假開始一週內進行獎學金公告，開學後一個月內受理申請，由本校學生事務長召集課外組組長、生輔組組長及、學生職涯中心主任組成四人小組進行審查。。

（二）檢附表件包含

1.申請表。

2.前學年成績單（正本）。

3.全戶戶籍謄本。

4.政府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5.服務時數證明或參與生涯講座證明。

五、輔導機制

(一)每學期申請名冊提供給導師業務承辦人轉知各導師加強日常之關懷輔導事宜；若為身障學生，每學期轉知本校心輔組資源教室輔導員強化生活及學習輔導之協助。

(二)結合學生職涯中心提供生涯輔導及相關職涯知能講座訊息，每學期提供3場次活動資訊給弱勢學生，強化弱勢學生未來就業力。

(三)結合社團端，每學期至少提供弱勢助學學生3場次相關活動及知能講座訊息，豐富同學之課外生活並增進人際互動面向。

(四)提供減免、就學貸款及弱勢助學金等相關措施資訊給弱勢助學同學，減緩其家中經濟壓力。

(五)每學期至少提供3項其他弱勢獎助學金訊息給給弱勢助學同學，緩解家中經濟壓力。

六、本方案經費來源由高教深耕計畫下支應，經費用磬則不予公告辦理。

**國立臺東大學圓夢助學獎學金暫行方案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系（學程）  |  系（學程） 年級  |
| 學號 |  | 聯絡電話／手機 |  |
| 身份證字號 |  | 申請身分 | □低收入戶家庭子女□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 |
| 學業成績 |  | 操行成績 |  |
| 金融帳戶  | □銀行： 銀行 分行帳號： □郵局 帳號：  |
| 附件資料 | * 前學期成績單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 □全戶戶籍謄本
*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生涯講座社團證明
* 服務時數證明（ 小時）
 |
| 家庭狀況描述及未來生涯規劃（自行填寫） | 家庭狀況描述(100字以內)未來生涯規劃(含獎學金助益) 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請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 (請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 金融帳戶影本 |